

证券代码：834234

证券简称：易观亚太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北京易观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6 日上午。

预计会期 0.5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1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袁毅超、徐曼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0 号恒通商务园 B12C-402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北京易观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0) 和《北京易观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1)

(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北京易观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北京易观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就 2018 年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形成了《北京易观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五) 审议《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机构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在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独立发表审计意见，能够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 2019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等报酬事项。

(六) 审议《2018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编制了《北京易观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报告》

(七) 审议《关于追认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2017年4月12日公司第一届第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并发布《北京易观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情况下，公司暂时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公司为获得高投资回报，选择采取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及继续购买方式，购买了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因公司滚动、多次购买/赎回理财产品，根据市场行情决定介入和赎回的时机，自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合计金额人民币18,000,000元，累计赎回金额人民币20,000,000元，理财产品余额人民币8,000,000元，共实际获取理财收益206,091.37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尚未赎回的余额共计人民币8,000,000元。

(八) 审议《关于2019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提高公司现金资产的收益。

(九) 审议《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规定修订公司的财务报表格式。因公司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应采用通知附件1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并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详见《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

(十)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2018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十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就 2018 年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形成了《北京易观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0 号恒通商务园 B12C-402 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13511033692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易观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易观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易观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4 日